

董教总华文独中工委会奖学金申请简则

(马来西亚艺术学院)

(2024 年度)

1. 名称: 本奖学金定名为“马来西亚艺术学院奖学金”。
2. 宗旨: 鼓励对艺术有浓厚兴趣、有志向往艺术领域发展、且家庭经济有需资助、学业成绩优异, 持有华文独立中学高中统一考试证书毕业生在艺术领域继续力争上游, 为华社及国家增添英才。
3. 学院地址: Malaysian Institute of Art
294-299, Jalan Bandar 11,
Taman Melawati,
53100 Kuala Lumpur.
Tel : 03-4108 8100
Fax : 03-4108 1543
Website: www.mia.edu.my
E-mail : registry@mia.edu.my

4. 课程及名额:

序	课程	名额
4.1	广告设计系 (Diploma in Graphic Design)	4 名
4.2	室内设计系 (Diploma in Interior Design)	
4.3	工业设计系 (Diploma in Industrial Design)	
4.4	美术插图设计系 (Diploma in Illustration)	
4.5	染织与服装设计系 (Diploma in Textile & Fashion Design)	
4.6	纯美术系 (Diploma in Fine Art)	
4.7	室内建筑与设计 (荣誉) 学士 (BA (Hons) Interior Architecture and Design)	2 名
(注: 教学媒介语为英语。)		总计: 6 名

5. 奖学金金额: 本奖学金仅提供修读年限 (连续 6 个学期) 的学费 [不包括迎新费、资研费、手续费及毕业典礼费]。
6. 年限: 本奖学金的颁发, 以修读年限 (即从 2024 年至 2027 年) 为准。未能在期限内毕业者, 将不受考虑延长有关的年限。
(获奖者须专心致志学业, 保持优良成绩、如期完成课程。学院将在每个学期末检讨其学业进展情况, 如果成绩不理想者, 学院保留取消其奖学金的权利。除非有特殊原因, 并获得院方和董教总华文独中工委会的同意, 否则不得随意放弃或中断上述奖学金学额)。
7. 申请资格:
- 7.1 马来西亚公民。
 - 7.2 身心健康、品行良好、课外活动活跃。
 - 7.3 持有华文独立中学高中统一考试证书, 成绩至少三科优等及国语必须及格。
 - 7.4 5 科优等及国语、英语必须及格 (室内建筑与设计 (荣誉) 学士)。
 - 7.5 申请美术与设计科系的学生, 须具有优异的美术科成绩, 且对美术有浓厚兴趣。
 - 7.6 须经原校校长及美术老师具函推荐证实。
※ 凡不符合上述资格者请勿提出申请。
 - 7.7 学院也欢迎学生以自费方式申请入学。

8. 申请日期: 8.1 第一阶段: **2023年12月22日**截止
8.2 第二阶段: **2024年03月19日**截止
8.3 第三阶段: **2024年05月24日**截止
※ **若奖学金份额于某阶段发完, 其余阶段不再接受申请。**
※ **逾期恕不受理。**
9. 开学日期: 1月、5月、9月 (For Diploma only)
9月 (室内建筑与设计 (荣誉) 学士)
10. 申请手续: 10.1 须线上填写资料, 再填写《大学奖学金申请表》, 粘上照片连同以下证件制成档案依序扫描成1份PDF电邮至 scholarship@dongzong.my 提交, 以完成报名。
10.1.1 证件一: 推荐函 (若有)
10.1.2 证件二: 自传 (若有)
10.1.3 证件三: 高中统考证书
10.1.4 证件四: 高中毕业证书
10.1.5 证件五: 高中三年成绩报告表
10.1.6 证件六: 高中三年证书、奖状及校外考试文凭 (如 SPM)
※ **各证件须以原件扫描。**
※ **请注明开学日期于备注栏内。**
- 10.2 须缴交费用如下:
奖学金手续费 **RM 50**, 请把手续费汇入以下户口:
UOB 223-301-200-0 (United Chinese School Committees' Association of Malaysia)
网上转账时, 请在“Recipient Reference”填上申请者姓名。
- 10.3 若以自费方式申请入学, 请联系马来西亚艺术学院协助办理入学手续。
- 10.4 如有任何疑问, 请联系董总学务处 (奖贷学金业务负责人) 林小姐、李小姐
电 话: 03-8736 2337 分机 229
手 机: 012-294 7595 (WhatsApp)
电 邮: scholarship@dongzong.my
咨询时间: 9.00 a.m. → 12.00 p.m.
2.00 p.m. → 4.30 p.m.
- 10.5 相关材料提交不完整者, **恕不处理。**
11. 审 核: 董教总华文独中工委会奖贷学金委员会负责审核遴选, 并把获选学生名单推荐予学院, 由学院为最后审定, **任何质询恕不受理**。
12. 本简则若有未尽善处, 本会可随时增删之。

董总学务处
奖贷学金组
2023年9月修订